**第 3 期**

**广东省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办公室编 2017年5月5日**

**江门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举行成立大会**

成为全省首个地级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

2017年4月27日上午，江门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正式成立并举行揭牌仪式，成为全省第一个成立的地级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省政协副主席、省提案工作研究会会长刘日知出席成立大会，并为研究会揭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主任陈元胜，省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谢岳铭，江门市政协领导周伟万、向斌、任安良、谢伯欣等出席大会。江门市政协副主席向斌当选为研究会会长候选人，市政协专职常委张翠华和侯京新、市政协常委李泽刚（研究会法人代表）、市政协上届委员林舒和温子良当选为副会长，市政协提案委专职副主任关志钒当选为秘书长。谢岳铭副会长宣读了省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贺信。

在成立大会上，江门市政协副主席向斌表示，提案工作研究会要在市政协党组坚强领导下，按照章程履行好职责，自觉把提案工作的理论研究放在政协总体工作中去谋划和推进，努力为我市协商民主建设发挥积极作用。他明确提出研究会要努力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致力加强提案工作理论研究，指导提案工作实践；二是致力提高政协提案质量，夯实提案工作基础；三是致力增强提案办理实效，推动提案工作上新台阶；四是致力加强提案工作人员培训，提升提案工作水平。

会上，省政协提案委员会主任陈元胜受刘日知副主席委托，代表省政协进行了讲话，他充分肯定了江门市政协提案工作的成绩，认为该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的成立，是地方提案工作的一大创新，在全省各地级市政协中开了个好头，必将有力地促进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在提案工作中的贯彻落实，进一步拓展政协提案工作的领域和发展空间，推动政协委员更好地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同时，他对研究会的工作提出三点希望：一是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研究会的研究方向必须符合中央的要求，内容紧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扣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紧扣中央和省委对政协工作特别是提案工作的新要求；二是要坚持把实践上升为理论，用理论指导实践。研究会要善于在实践中总结，在总结中提炼，把提案工作中形成的实践经验上升为理论，进一步形成制度规范，从而更好地指导实践；三是要坚持在实践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研究会要把握好、运作好，真正起到凝聚力量、积聚智慧的作用，探索研究提案办理协商深入开展、提案监督作用发挥、提案办理成果有效评估方式等提案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走出新路子、创出新经验，为地方提案工作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在成立大会召开之前，江门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召开了第一届第一次会员大会，全体会员审议通过了研究会的章程，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组成人员和研究会的领导机构。通过举手表决，分别选举产生了江门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秘书长、副会长、会长（会长人选正报省有关部门审批过程中）。省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和9个地级市政协提案委员会为该研究会的成立发送了祝贺信。

据了解，近两年江门市政协被省政协提案委确定为提案工作重点联系市以后，在省政协提案委的精心指导下，该市提案工作的基础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和加强，一是着力提高提案质量。坚持从各个环节入手，全方位抓好提案质量。二是着力搭建协商平台。通过搭建“委员约见市长座谈会”和“委员约见部门领导”等协商平台，选择经济社会热点问题，约请市政府和职能部门的主要领导与提案者“面对面”协商，提升协商层次和实效。三是着力推动提案所提建议的落地生根和开花结果。坚持开展多层次督办工作，重点强化“一号提案”的示范带动，落实市委主要领导挂帅督办和主席会议集体督办“一号提案”工作机制，对确定的重点提案实施全程跟踪督办。不断完善市四套班子分管建议提案工作领导和分管秘书长的联席会议制度。四是着力构建提案工作的新载体。成立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通过请熟悉市政协提案工作的企业家委员担任研究会法人代表，以及请熟悉市政协提案工作的企业家老委员担任研究会副会长，以便更好地统筹和整合更多的社会资源，强化提案工作平台；通过开展提案工作理论研究，发掘和培养更多提案工作的专家，壮大提案工作力量；通过承担市政协提案委员会部分非常规性工作开展，畅通提案办理渠道，提升提案办理协商的实效。